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云工信技创〔2017〕212号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关于组织开展云南省制造业 创新中心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中央驻滇和省属企业集团：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的通知》（国发〔2015〕28号）要求，配合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按照工信部等四部委《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实施指南》、工信部《关于完善制造业创新体系，推进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工信部科〔2016〕273号）和《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国制造2025〉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6〕64号）要求，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决定在全省组织开展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围绕生物医药及大健康、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食品与消费品制造、电子信息等重点领域，采用企业独立法人形式，发挥各自优势，整合相关资源，探索机制和模式创新，按照“一案一例一策”方式，坚持“成熟一个、推进一个、授牌一个”，建立企业型、院所型或平台型制造业创新中心。具体要求见《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附件1）

二、组织程序

（一）申报

符合发起创建制造业创新中心条件的单位，按照创新中心的建设和运行要求准备相关材料，编制《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申请书》（见附件2），报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初审合格后，由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以正文文件转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申报单位提交的材料应包括纸质版（一式二份，并在相应处加盖公章）及电子版（一式一份）两个版本；书面材料请采用A4纸双面打印，以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不采用胶圈、文件夹、金属钉夹等带有突出棱边的装订材料。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全年受理申报。支持有条件的单位直接申报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二）试点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收到报件后，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专家以综合评审和现场考察相结合的方式遴选。通过遴选的列入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试点计划。

（三）授牌

经过试点期建设和运行，创新中心在满足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评定条件后，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申请认定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组织专家对创新中心试点的建设情况进行评审、考察，对达到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条件的予以批复、授牌。

三、联系方式

主管部门：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技术创新处

地址：昆明市永安路 37 号（省工信委办公楼 8 楼）

联系人及电话：张永和 0871-63517564

罗文虎 0871-63515791

邮 箱：yngxwjcc@163.com

附件：1.《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实施方案》

2.《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申请书》



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

(2017-2020 年)

为贯彻落实工信部等四部委《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实施指南》和工信部《关于完善制造业创新体系，推进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加快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为制造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制定本方案。

一、背景

“十二五”期间，在省委、省政府领导下，全省坚持走云南特色新型工业化道路，深入实施工业强省战略，面对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局面，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有为、稳中提质，坚定不移推进工业转型升级，工业和信息化实现平稳发展。我省制造业快速发展，产业技术创新能力明显增强。烟草、有色、磷化工行业技术装备水平继续保持全国领先，部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生物制药、装备制造等行业部分重点企业技术装备水平处于全国领先。但总体上看，我省工业大企业（集团）的发展主要是扩大初级产品的生产规模，市场开拓能力较弱，创新活力明显不足；中小企业研发实力不强，融资困难，开展创新活动较为艰难；有效的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平台不足，有竞争力的关键核心技术和高端装备对外依存度高，企业为主体的创新体系不完善。

“十三五”时期，是我省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是全省结构调整和经济转型升级的攻坚期，是全省“四化”同步的加速推进期，是全省抢抓机遇进行开放型经济建设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实现我省制造业跨越发展，关键是创新，难点也在创新。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是全面提升我省制造业竞争力的重要途径。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和推进，我省已进入“一带一路”、孟中印缅经济走廊、推进东中部产业转移等重大战略的重点范围，加快建设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积极推进路网、航空网、能源网、水网和互联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将为工业新的有效需求形成拉动，为我省制造业创新体系发展形成强大支撑。

二、总体要求

（一）总体思路

深入贯彻“中国制造 2025”，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需要，认真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国制造 2025’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强化产业技术创新能力为目标，以制造业转型升级、培育发展新动力的重大需求为导向，以集成优化创新资源配置为核心，以建立健全产学研用协同机制为手段，打造贯穿创新链、产业链的制造业创新生态系统，攻克解决一批行业共性关键技术，转化推广一批先进适用技术和标准，积累储备一批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建设发展一批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应用基地，培养造就一批技术创新领军人才，培育建设一批具有较强技术竞争力的制造业创新中心，切实提升我省

制造业创新整体水平，推动我省工业跨越式发展。

（二）建设目标

按照统筹设计、分步实施、突出重点、与时俱进的原则，立足于推进重点产业创新发展、高端发展的需求，积极培育，成熟一个、认定一个，到 2020 年，在生物医药及大健康、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食品与消费品制造、电子信息等重点领域建成 3 个以上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鼓励符合条件的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申报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到 2025 年，在重点领域建成 8 个以上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争取创建 1 个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三、定位与功能

（一）创新中心定位

我省制造业创新中心面向全省制造业创新发展重大需求，以重点领域前沿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供给、转移扩散和首次商业化为重点，完成技术开发到转移扩散到首次商业化应用创新链条各环节活动，打造跨行业、跨领域、网络化的制造业创新生态系统。

（二）创新中心主要功能

1.加强产业前沿和共性关键技术研发。面向战略必争的重点领域，开展前沿技术研发及转化扩散，强化知识产权战略储备与布局，突破产业链关键技术屏障，支撑产业发展；面向优势产业发展需求，开展共性关键技术和跨行业融合性技术研发，突破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供给瓶颈，带动产业转型升级。

2.促进技术转移扩散和首次商业化应用。打通技术研发、转移扩散和产业化链条，形成以市场化机制为核心的成果转移扩散机制。通过孵化企业、种子项目融资等方式，将创新成果快速引入生产系统和市场，加快创新成果大规模商用进程。

3.加强制造业创新人才队伍建设。集聚培养高水平领军人才与创新团队，开展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培训、人才交流，建设人才培训服务体系，为制造业发展提供多层次创新人才。

4.提供制造业创新的公共服务。建立技术产业化中试环节的支持机制，提供技术委托研发、标准研制和试验验证、知识产权协同运用、检验检测、企业孵化、人员培训、市场信息服务、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价等公共服务。

5.积极开展国内外交流与合作。广泛开展国内外合作，积极跟踪国内外发展前沿，通过项目合作、高水平技术和团队引进、联合研发、联合共建等形式，促进行业共性技术水平提升和产业发展，探索创新合作新模式。

四、创建方式和要素

（一）创建方式

创新中心应采用企业独立法人形式，发挥各自优势，整合相关资源，探索机制和模式创新；应按照责权明确、科学管理的模式运行，依法实行自主经营、自主用人、自负盈亏、自我管理，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发起单位不同，因类制宜、因业施策，采取多种模式进行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

1、企业型制造业创新中心。鼓励行业内龙头企业强强联手、产业链上下游龙头企业协作创新，针对未来 5-10 年产业竞争进行前瞻技术布局，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并带动产业链相关环节创新发展。引导国家级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发挥产业技术研发优势的溢出效益并探索优化创新流程，通过在制造业创新中心成员单位范围内开放和共享仪器设施、实验室、专业人才等创新资源，加强创新要素的流动互通，实现互惠共赢。

2、院所型制造业创新中心。支持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依托其基础研究和学科人才优势，联合并发挥行业骨干、中小企业的支撑功能和协同作用，提升制造业创新中心面向产业发展所需的产业基础技术、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能力和推广应用，加强专业服务的供给能力和行业标准的创制能力。

3、平台型制造业创新中心。引导产业集聚度高、配套条件好的园区充分发挥其产业链联动、产业集群集聚优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鼓励园区开发主体、企业、第三方专业化检测机构等创新合作方式，加强检验、检测、认证等综合性产业技术开发和服务能力，共同参与制定国际国内的检验检测标准，提升产业链一体化发展水平，打造面向国际、技术领先、资源共享的开放式创新服务平台。

（二）创建要素

1. 牵头单位条件

（1）牵头单位要长期从事某领域研究开发且有持续的研发

投入，在该领域有核心竞争力，具备雄厚的科研资产和经济实力，有承担并较好完成国家或行业重点研发项目的经验，牵头单位为企业的，近三年销售收入平均不低于 5 亿元；

（2）牵头单位要有整合产学研合作基础资源的能力，有较强的技术转移和扩散能力，有较丰富的成果转化和商业化经验；

（3）牵头单位要有完善的研究开发平台，有先进的科研基础设施、仪器装备，以及研发高端人才，具备为技术创新发展提供支撑的能力。

2.创新中心建设方案要求

（1）由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等单位组建创新中心成员；

（2）创新中心要有明确的产业化技术发展方向和目标，有至少 1 项有待突破、可促进形成国内领先或国际先进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3）创新中心有吸引可持续投资和商业运行的能力，成员单位之间应形成资金组建方案，全部组建资金（包括研发设备）不少于 2000 万元；

（4）创新中心有合理可行的发展规划，包括中长期研发项目计划、成果转移扩散和首次商业化应用目标、经费筹措计划、研发投入、成果转化收益预算以及实现市场化自主运营的进程计划等；

（5）创新中心有面向行业和地区提供技术委托研发、检验检测、认证计量、标准研制和试验验证、人员培训、企业孵化、

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价等制造业公共服务的创新平台；

(6) 创新中心有科学的运行机制和经营机制，包括建立科学的决策机制、自主经营机制、内部财务、人事和科研项目管理制度和成员单位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有效机制等，有技术研发、技术转让、专利保护、知识产权保护等规定，有广泛开展国际交流合作的机制；

(7) 创新中心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管理团队，建立技术专家委员会作为内部咨询机构；

(8) 创新中心有吸引和培养制造业创新型人才、团队的能力。

五、运行管理

创新中心的组织结构由参与创建的各成员单位协商决定，经营活动自主决策、自我管理。

(一) 决策机制

建立科学的决策机构，决策机构的成员应具有广泛代表性，负责制定创新中心长期发展战略、决策投融资、基本建设等重大事项；建立技术专家委员会作为内部咨询机构，负责研判行业发展重大问题并选定研究方向。

(二) 经营机制

根据市场需求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包括自主或者接受企业委托开展技术研发，及时将成果在行业内转移转化；建立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有效机制。

（三）协同模式

利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覆盖成员单位的科研创新网络平台，实现多学科、跨领域、跨地区的技术创新，发挥创新资源合理配置、开放共享的协同优势，持续提升创新能力。

六、组织实施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负责组织实施全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制定和完善创新中心遴选、报送、评估、考核、推荐等有关程序和内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评选原则，按照“一案一例一策”方式，坚持“成熟一个、推进一个、授牌一个”，全年接受申报受理。符合条件的法人单位可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提出申请。

（一）申报试点

牵头单位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相关企业等成员单位达成组建创新中心的合作协议，明确组建模式、建设规模、组建成员、技术研发水平、技术产业化前景、利益共享机制等内容，形成试点建设方案，由各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组织专家评审、现场考察、网上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后择优批复同意列入建设试点计划。

（二）评估考核

进入建设试点计划后，创新中心建设牵头单位在建设方案的框架内，细化明确每年度发展规划，省工业和信息化委每年年底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规划实施、运行管理情况和定量定性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和考核。年度评估报告作为认定授牌的主要依据。

（三）认定授牌

经过试点期建设和运行，创新中心在满足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评定条件后，牵头单位向所在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提出认定申请，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审核后转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组织建立省制造业创新中心专家组，成员包括来自经济、技术、产业、管理、法律等领域的专家，对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的牵头单位进行评审和考察，经审核确认后，对达到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条件的予以认定、授牌。

（四）评估复核

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认定授牌后，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委牵头组织对制造业创新中心进行年度评估和定期复核（三年一次），适当调整功能定位，对不符合条件的取消认定。

年度评估是加强制造业创新中心管理、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促进制造业创新中心健康发展的重要管理环节。制造业创新中心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综合评估：技术成果数量及质量、技术成果转移扩散和产业化、对行业发展的支撑作用、人才队伍建设以及开展国际合作情况等。在具体指标中，突出可量化的委托研发合同数及金额、技术市场交易额、孵化企业数量等市场效益衡量指标。制造业创新中心应每年提交运行发展报告和定量定性指标的完成情况等。相关评估考核办法另行制定。

定期复核是对制造业创新中心的综合评估，依据为三年内的各年度评估报告。评估复核的内容可根据每个制造业创新中心的功能定位有所侧重。评估考核的结果将作为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推荐申报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和获得国家重大项目支持的重要参考依据。同时，挖掘并鼓励符合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要求的主体积极申报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在国家相关部委和省委省政府领导下，加强创新中心顶层设计，强化各部门工作联动，加强创新资源的整合与共享，形成工作合力，推进创新中心建设工作的实施。建立专家库，为创新中心组建提供咨询服务，支持创新中心开展阶段性考核评估。

（二）积极筹集资金

积极引导创新中心企业建立投入机制，明确技术开发投入占销售额的比例，采取有效措施予以保证，并随着企业发展不断提高投入比例。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创新中心建设。积极探索和推进创新中心依托企业资本与金融资本、风险资金的结合，不断拓展企业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方式，增强企业的投融资能力，实现多渠道、多形式参与创新的投入机制。完善金融服务，鼓励银行开展贷款重组，加大对创新中心建设的信贷投放。鼓励采用众创众包众筹众扶等机制，引导企业创新投入；支持企业采用发行债券、融资券，上市、租赁

等融资方式推进创新中心建设。

（三）加大财税支持

积极引导创新中心争取国家财政支持。充分利用现有渠道，加大省级财政资金对创新中心公共实验平台建设、中试生产线及仪器设备采购等方面的支持力度。鼓励地方各级政府安排资金予以支持。落实支持创新的税收优惠政策。鼓励创新中心首次商业化的技术装备申报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支持获得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确认的设备省内应用推广。

（四）加快人才培养

落实创新中心建设人才配套的各项政策，集聚、培养、吸引一批紧缺的跨学科、复合型、高学历人才和具有实际技术操作能力的技能人才和创新团队。鼓励创新中心依托企业采取股权、期权激励和奖励等收益分配政策，对有重大创新成果和有突出贡献的创新型人才给予特殊奖励。探索科研人才双向流动机制，推动产学研用各环节之间协同创新。

（五）参与国际合作

支持创新中心在更高的层次上与国家、全球创新要素深度融合。促进创新中心和产业链的融合，鼓励创新中心依托企业对境外创新资源的并购，推进境外研发布点，融入全球知识生产链，与国际同行开展实际性研发与创新合作。

云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 申请书

中心名称：_____

方向领域：_____

牵头单位：_____

负责人：_____

手 机：_____

E m a i l：_____

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制

二〇一七年

一、基本信息表

1.1 创新中心组建基本信息表

中心名称					方向领域	
参加单位数	企业		高校科研院所		前期组建总投入	万元
参加单位名称 (牵头单位在此处 加盖单位公章)	1	牵头单位				
	2	参加单位				
	3	参加单位				
	4	参加单位				
	5	参加单位				
	6	参加单位				
	7	参加单位				
	8	参加单位				
中心牵头单位					邮编	
中心通讯地址					传真	
中心牵头单位 负责人	姓 名			移动电话		
	单位职务			电子邮箱		
中心主任 (研发团队负责人)	姓 名			移动电话		
	单位职务			电子邮箱		
中心日常 工作联系人	姓 名			移动电话		
	单位职务			电子邮箱		
研发活动类型	☐ 应用基础研究 ☐ 应用开发 ☐ 产业化开发 ☐ 示范工程 ☐ 其他					
创新类型	☐ 自主创新 ☐ 集成创新 ☐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预期成果类型	☐ 专利 ☐ 技术标准 ☐ 新产品 ☐ 新工艺 ☐ 新装置 ☐ 新系统 ☐ 其他					
预期知识产权	获得国外发明专利__项, 国内发明专利__项, 其他__项。					
预期技术标准制定	☐ 国际标准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 联盟标准 ☐ 企业标准					
参加人数	____人。		高级____人, 中级____人, 初级____人, 其他____人			
	其中:		博士____人, 硕士____人, 学士____人, 其他____人			

主要研究内容 (200 字以内)	
-----------------------------	--

1.2 牵头单位信息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地市	
Email			QQ 号码				
官网网址			所在园区				
注册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 国有企业 ☐ 国有控股企业 ☐ 外资企业 ☐ 合资企业 ☐ 私营企业 ☐ 其他 ()			
员工总人数				中级以上职称人数			
研发人员人数				高级以上职称人数			
近三年销售收入(单位: 万元)							
现有资质情况 ☒	☐ 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 ☐ 省级以上工程研究中心 ☐ 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 ☐ 高新技术企业 ☐ 高新技术产品 ☐ 其它 ()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主要行业或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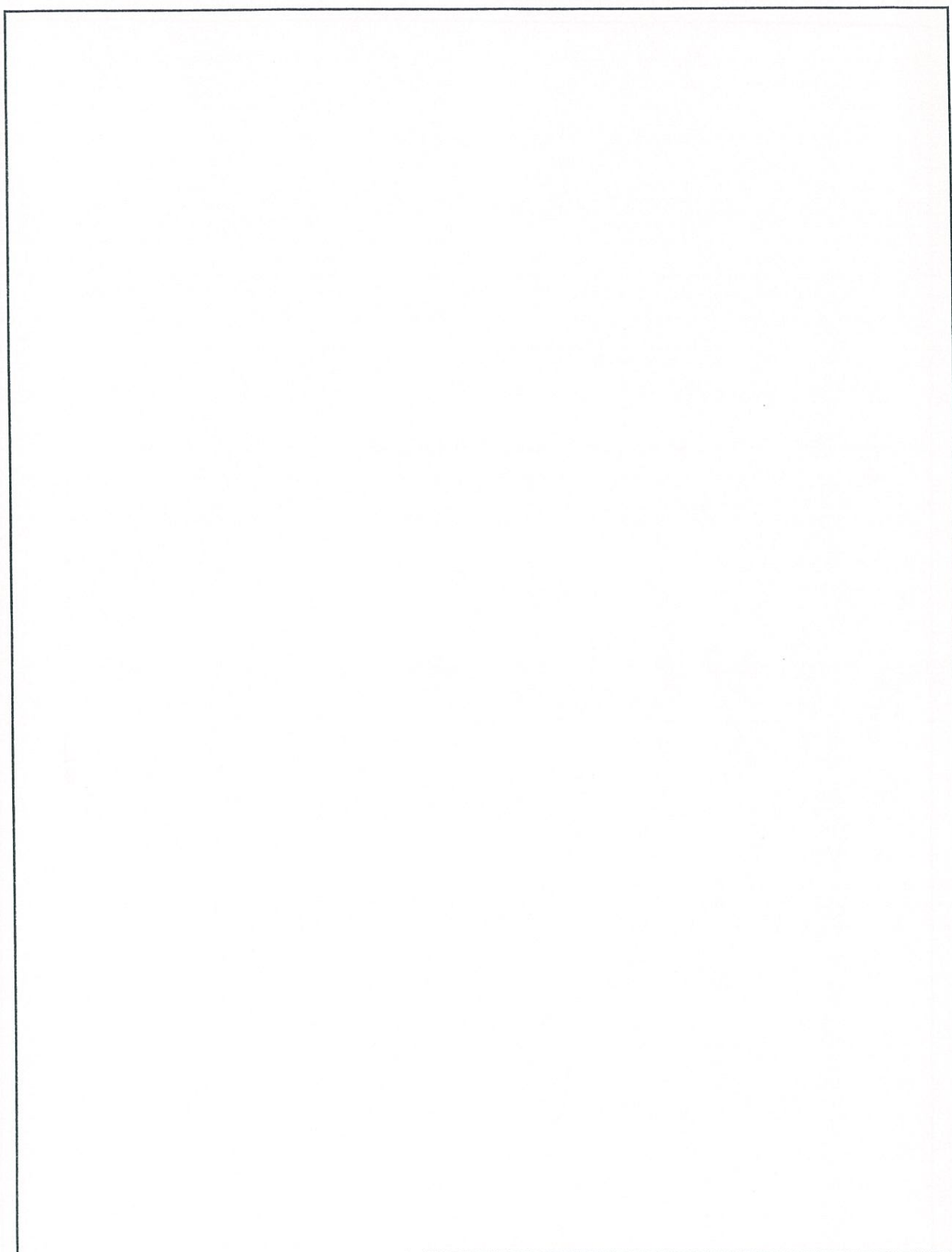
1.3 联合企业单位信息表（每个单位填写一张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地市	
Email			QQ 号码				
官网网址			所在园区				
注册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 国有企业 ☐ 国有控股企业 ☐ 外资企业 ☐ 合资企业 ☐ 私营企业 ☐ 其他（ ）			
员工总人数				中级以上职称人数			
研发人员人数				高级以上职称人数			
近三年销售收入(单位：万元)							
现有资质情况 ☒	☐ 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 ☐ 省级以上工程研究中心 ☐ 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 ☐ 高新技术企业 ☐ 高新技术产品 ☐ 其它（ ）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主要行业或领域							

1.4 联合高校/科研院所信息表（每个单位填写一张表）

高校/科研院所 单位名称				
研发团队负责人	姓 名		所在院系/部门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邮 箱	
团队联系人	姓 名		传 真	
	联系电话		邮 箱	
团队主要情况介绍：				
团队负责人介绍：				
团队主要成员				
姓名	职称	研究方向		联系电话
目前承担的主要项目：				
主要研究成果：				

二、创新中心建立的必要性分析（侧重重大应用需求分析）

A large, empty rectangular box with a thin black border, occupying the majority of the page below the section header. It is intended for the user to provide the necessary analysis for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innovation center.

三、创新中心的中长期目标和任务

[illegible]

四、创新解决方案

4.1 技术路线及其先进性和可行性分析

4.2 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分析及对策

4.3 预期成果的市场分析或技术成果应用分析

4.3.1 研究成果的主要应用领域和国内市场分析

4.3.2 预期成果的主要用户

4.3.3 产业化和市场前景、经济效益分析

五、基础条件和优势

5.1 现有基础条件、牵头单位及联合单位

(技术团队情况，已形成销售的产品系列，形成的产业链融合或产学研用结合情况；可用于联合研发、生产的软硬件条件，完成预期目标的技术、人才、机制、设施设备优势等。)

5.2 牵头单位及联合单位近两年经营状况

5.2.1 牵头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牵头单位	联合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5.2.2 联合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牵头单位	联合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5.3 主要研究和管理人员

(一) 项目组组长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职称	业务专业	为本中心工作 时间（月）	所在单位	职责分工
						牵头单位	

(二) 副组长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职称	业务专业	为本中心工作 时间（月）	所在单位	职责分工
						牵头单位	
						联合单位 1	
						联合单位 2	
						联合单位 3	
						联合单位 4	
						联合单位 5	
						联合单位 6	

5.4 创新中心负责人及主要骨干人员的情况

(骨干的资历、业绩和成果;项目组长和主要技术骨干的资历,从事过的主要研究任务及所负责任和作用,主要研究成果、发明专利和获奖情况,特别是与本中心相关的研究成果情况)

六、创新中心组织方式及管理机制

6.1 组织框架和分工

6.2 管理机制

(包括项目管理机制、资金管理机制、技术研发人员分工机制以及收益分配机制)

七、创新中心研发投入方案

(各单位投入资金、人员、设备等情况)

八、市场、技术、投融资等方面的风险分析及其对策

十一、创新中心组建的章程、参与单位的合作协议、中长期规划、各单位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抄送：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教育厅，省财政厅。

云南省工信委办公室

2017年5月3日印发

打印：赵向菊

校对：罗文虎（共印80份）

